

为规范食堂油烟净化设备运维管理，保障油烟排放达标、设备安全高效运行，杜绝消防安全隐患，我单位现就各食堂部分油烟净化器清洗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比选，现邀请符合资格条件、具备专业服务能力的供应商前来报名。

一、项目概况：

1、本项目主要对中心所辖部分食堂油烟净化器清洗服务进行采购，在清洗维保服务期间维保方保证食堂油烟净化器排放数值达到北京市《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488-2018）中规定限值（油烟浓度 $<1\text{mg}/\text{m}^3$ ，颗粒物浓度 $<5\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浓度 $<10\text{mg}/\text{m}^3$ ），如有最新国家要求标准，供应商应遵守最新标准。经供应商作业后的部位达到国家相关要求标准或同行业所要求的标准，能满足我方的要求并出具清洗报告；清洗作业前3天，双方共同检查确认净化器的状态是否正常；清洗后7天内，双方共同检查确认净化器的状态，如清洗前正常，清洗后净化器状态异常，由清洗单位负责维修至正常状态。

清洗食堂分为二包：一包清洗北园、芝兰园、澜园、双清园、丁香园、清芬园，风量共计770000M³/H，概算价17万元，二包清洗紫荆园、荷园、熙春园、玉树园、听涛园、寓园，风量共计689000M³/H，概算价16万元，服务期间预估为26年9月至27年4月。服务期内清洗至少4次，每60日（2个月）清洗1次，必须留存清洗记录；

■注：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中的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但必须针对每一采购包中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拆分投标。

本项目分为包1、包2、本项目实行兼投不兼中。投标人可同时对一个或多个采购包投标，但最多只能获得1个采购包的中标资格。若同一投标人在两个及以上采购包评审排名第一，按采购包编号从小到大确定其中标包，其余包该投标人自动丧失中标候选人资格，由该包下一名次合格候选人递补。

二、报名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相关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独立法人，且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且在授权书上注明联系方式及邮箱）；

2、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北京消防协会颁发的从事排油烟设施清洗的会员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供应商须具有实施本项目服务的能力（提供与服务内容相应的主要技术人员花名册、场地及设备图片复印件，加盖公章）；拟派遣本项目服务的清洗人员应具备北京消防协会颁发的《社会化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证书》标准宣贯培训合格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近三年同类主要项目业绩（需注明年份，且有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截止时间为报名时间（截

图打印加盖公章)；

6.供应商认为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严禁转包、违法分包。

三、报名方式与要求

1.报名企业提交的原件扫描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后压缩成一个 PDF 文件，文件名为“项目名称+公司全称”，并上传附件至 695813975@qq.com，文件名为“报名表-项目名称+公司全称”，提交前务必确认所填报名信息真实有效，注明有效联系方式，提交后无法撤回修改。提交的资料纸质版寄至饮食服务中心，邮寄地址：清华大学饮食服务中心，联系人:方老师，联系电话:62782401。2026 年 8 月 31 日-2026 年 9 月 4 日进行报名，此日期范围以外的报名将不被接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采购单位将从报名供应商中选择参与供应商，受到邀请的供应商将在报名截止后壹周内接到通知并进入下一采购环节，未被邀请者恕不另行通知，提交的纸质版资料不予退还。